

证券代码：600617

证券简称：国新能源

公告编号：2024-059

##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2月16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西示范区中心街6号西座，四楼8号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95
其中：A股股东人数	286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B股）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83,068,780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082,266,658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B股）	802,12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1411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6.0995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041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副董事长聂银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出席 9 人，董事王瑞先生因公务未出席，独立董事杨建红先生因公务未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4 人，出席 4 人；
- 3、董事会秘书张帆先生出席；公司全体高管列席。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81,438,858	99.9235	592,680	0.0548	235,120	0.0217
B 股	787,982	98.2372	14,140	1.7628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082,226,840	99.9223	606,820	0.0560	235,120	0.0217

## 2、关于公司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2.0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一）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9,954,922	99.3851	894,200	0.4678	281,100	0.1471
B 股	787,982	98.2372	14,140	1.7628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90,742,904	99.3803	908,340	0.4733	281,100	0.1464

### 2.0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二）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03,468,640	99.8693	894,200	0.0988	287,960	0.0319
B 股	787,982	98.2372	14,140	1.7628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904,256,622	99.8679	908,340	0.1003	287,960	0.0318

### 2.0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三）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81,057,498	99.8883	915,540	0.0846	293,620	0.0271
B 股	787,982	98.2372	14,140	1.7628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081,845,480	99.8871	929,680	0.0858	293,620	0.0271

2.0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四）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81,110,618	99.8932	880,200	0.0813	275,840	0.0255
B 股	787,982	98.2372	14,140	1.7628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081,898,600	99.8920	894,340	0.0826	275,840	0.0254

2.05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189,973,282	99.3947	948,300	0.4962	208,640	0.1091
B 股	787,982	98.2372	14,140	1.7628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90,761,264	99.3898	962,440	0.5014	208,640	0.1088

2.06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六）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81,072,478	99.8897	951,160	0.0879	243,020	0.0224
B 股	787,982	98.2372	14,140	1.7628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081,860,460	99.8884	965,300	0.0891	243,020	0.0225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转让山西众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5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9,891,236	99.3518	967,186	0.5060	271,800	0.1422

B 股	787,982	98.2372	14,140	1.7628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90,679,218	99.3471	981,326	0.5113	271,800	0.1416

4、议案名称：关于选举苏贵春先生为公司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080,093,606	99.7992	1,836,160	0.1697	336,892	0.0311
B 股	787,982	98.2372	14,140	1.7628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080,881,588	99.7981	1,850,300	0.1708	336,892	0.0311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2,144,546	96.3372	606,820	2.6399	235,120	1.0229
2.01	关于公司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一）	21,797,046	94.8255	908,340	3.9516	281,100	1.2229
2.02	关于公司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二）	13,120,186	91.6439	908,340	6.3447	287,960	2.0114
2.03	关于公司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三）	21,763,186	94.6782	929,680	4.0445	293,620	1.2773
2.04	关于公司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四）	21,816,306	94.9093	894,340	3.8907	275,840	1.2000
2.05	关于公司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五）	21,815,406	94.9054	962,440	4.1870	208,640	0.9076
2.06	关于公司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六）	21,778,166	94.7433	965,300	4.1994	243,020	1.0573
3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转让山西众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50%股权暨关联交	21,733,360	94.5484	981,326	4.2691	271,800	1.1825

	易的议案						
4	关于选举苏贵春先生为公司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20,799,294	90.4849	1,850,300	8.0495	336,892	1.4656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的议案获得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鄯颖、程思琦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